

证券代码：300513

证券简称：恒实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2

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
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致力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断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

鉴于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根据相关要求，现将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及整改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二、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及整改情况

最近五年，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三、公司最近五年收到的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其他监管文件

公司最近五年内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出具关注函及回复的情况如下：

2019年4月16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19】第168号），具体内容包括：要求公司说明筹划高送转方案的合理性、与业绩成长的匹配性，是否存在通过高送转方案拉抬股价配合股东减持，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未来六个月内是否存在减持计划，是否存在向特定投资者泄露相关未公开信息的情形等事项进行回复

说明。

在收到关注函后，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及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部门传达，立即组织公司相关人员对提出的相关问题进行全面整理和深入分析后，在 2019 年 4 月 18 日针对该关注函作出了相关回复。

综上所述，公司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恒泰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6 日